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NASIC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瑣捷電子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75)

**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
建議採納由現有股份撥付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

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8月26日，董事會已審議通過並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由現有股份撥付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並建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提請股東審議及批准採納該等計劃。

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以促進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和業績目標達成，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並激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於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促進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惠及本公司及全體股東。本計劃項下目標股份的來源為本公司向激勵對象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本公司將根據本計劃的條款，在獎勵股份歸屬時向激勵對象配發及發行相應數量的新H股，或於期權獲行使時向有關期權承授人配發及發行相應數量的新H股，並將該等股份登記至激勵對象名下。

H股股份激勵計劃之採納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及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相關授權；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或股份期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由於H股股份激勵計劃構成本公司發行新H股，因此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批准。

建議採納由現有股份撥付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

董事會亦建議採納H股股份期權計劃，以推動本公司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及達成其績效目標；將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與股東、投資者及本公司的利益緊密結合，以增強企業凝聚力及將本公司的價值最大化；並透過吸引、獎勵及挽留對本公司持續運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重大貢獻的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僱員及服務提供商，藉此改善本公司的獎勵機制，透過於日後按協定的價格授予彼等收購H股的權利，從而令彼等可分享本公司增長的裨益。H股股份期權計劃項下的標的股份僅為受託人透過場內及／或場外交易收購的現有H股，並不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

H股股份期權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01(1)(b)條項下由本公司授出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適用披露規定。由於H股股份期權計劃僅涉及現有H股，故其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因此毋須經股東批准。然而，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採納H股股份期權計劃須經股東批准。因此，有關建議採納H股股份期權計劃的特別決議案亦將提呈臨時股東會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建議採納由現有股份撥付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及相關授權。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該等計劃詳情及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於本公告日期，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授出現有股份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尚待股東批准及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將授出的獎勵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瑤捷電子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授出現有股份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及相關授權
「合資格參與者」	指	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該計劃的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05元的境外上市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H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建議於臨時股東會上採納的H股股份激勵計劃
「H股股份期權計劃」	指	本公司建議於臨時股東會上採納並僅涉及現有H股的H股股份期權計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H股股份期權計劃委任的受託人

承董事會命
瑤捷電子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李夢雄

香港，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李夢雄博士、朱守騰先生、李曙光先生及徐紅如女士；(ii)非執行董事鞠樺先生及沙重九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褚曉文先生、揭東輝先生及張雪芳女士組成。